

倡导市民群众就地过节

# 我市发布国庆假期疫情防控重要提醒

阅读提示

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不组织前往福建、黑龙江等疫情中高风险省份旅游和疗休养。倡导市民群众就地过节，原则上不前往有疫情省份。特殊情况确需出省的，须全程做好个人防护。



扫码看新闻

□ 记者 吴启珍 通讯员 陈晓华

本报讯 为做好2021年国庆假期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降低疫情输入风险，昨日，市疫情防控办发布重要提醒。

首先，加强市内人员出行管理。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不组织前往福建、黑龙江等疫情中高风险省份旅游和疗休养。倡导市民群众就地过节，原则上不前往有疫情省份。特殊情况确需出省的，须全程做好个人防护。

同时，要加强来(返)丽人员健康管理。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的县(市、区)或设区市人员暂缓来丽，确需来丽的，按规范要求落实14+7或2+14健康管理措施；国庆假期期间，从有疫情发生的省份来(返)丽人员(除须实行14+7或2+14健康管理措施的人员外)，实行愿检尽检和7天自我健康监测，检测费用由当地财政给予保障。

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直辖市为所在区)旅居史人员，来(返)丽后须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村(社区)、单位或入住宾馆报告，配合落实相应管控措施。对不主动申报、在申报过程中隐瞒行程、不履行相应的健康管理等防控规定的人员，可能造成疫情传播的，纳入个人信用记录，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宾馆、民宿、旅馆、招待所、火车站、客运站

等各类公共场所，要严格查验健康码和行程卡，主动加强来(返)丽人员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排查，一旦发现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市的人员，第一时间主动报告所在社区(村)或当地防控办开展落地管控。乡镇(街道)、社区(村)要加大社区摸排力度，及时落实重点人员管控，切实守好基层“小门”。

在重点场所管理方面，客运站、火车站等交通枢纽，景区、影剧院、宾馆、酒店、商超、农贸市场、健身房、图书馆、博物馆、展览馆、宗教活动等重点场所，网吧、KTV、歌舞厅、游戏厅、麻将馆、棋牌室、桌游室等娱乐休闲场所，要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明确分管负责人并指定专人负责，严格落实测温、查验健康码行程卡、戴口罩、日常清洁、通风消毒、保持社交距离、减少人员集聚等防疫规定。景区景点继续实行预约、限流、错峰等措施，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动态调整每日游客接待量。

为进一步强化医疗机构和药店哨点管理，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对发热、干咳、乏力、嗅觉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十大症状患者，必须详细询问流行病学史，规范登记有关信息，严格落实分类处置和报告。不设发热门诊或发热诊室的诊所、门诊部、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医务室等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院一律不得常规诊治十大症状患者。各

级各类药店对购买退热、止咳、抗病毒、抗菌等四大类监测范围药品的人员实行实名登记，对药品使用人员做好规范转诊。

针对学校疫情防控，市疫情防控办明确，各级各类学校要全面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国庆假期期间，全市师生非必要不出省，倡导就地过节，离开本省须向学校履行报备手续，假期结束从外省返校的师生和国庆假期有省外旅居史的师生家属返丽时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入境人员及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在居家健康观察和日常健康监测期间应避免与家庭中的师生等其他人员接触。

最后，市疫情防控办提醒，广大市民要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个人防护意识，坚持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保持安全社交距离，咳嗽、打喷嚏时注意遮挡，使用公筷公勺。出入医院、养老院、机场、车站、码头、商场等各类公共场所及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积极配合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和行程卡、戴口罩等防控措施；广大市民要做好日常自我健康监测，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不适症状时，在做好规范佩戴口罩等个人防护前提下，立即就近前往设置发热门诊(诊室)的医疗机构就诊并如实告知流行病学史和旅居史，期间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 国庆期间 丽水以晴热天气为主

□ 记者 俞文斌

本报讯 国庆假期丽水天气如何？昨日，市气象台召开“十一长假”天气发布会，对丽水市国庆天气趋势及影响进行分析。

记者了解到，今年国庆期间(10月1日-7日)无明显冷空气和台风影响我市。我市主要受副热带高压控制，以晴热天气为主，白天气温较高，其中后期受副热带高压南侧的东到东南气流影响，午后局部或部分有阵雨或雷雨天气，有雷雨时局地可伴有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

目前来看，今年国庆假期我市多晴热高温天气，有利于外出休闲旅游，但需注意防晒和防暑。假期后期多午后分散性雷阵雨天气，请关注当地气象台实时发布的预报预警信息，注意防范

局地强对流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

另外，目前我市已进入森林防火重点时期，国庆假期降水少、气温高，森林火险气象等级较高，需注意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国庆期间丽水市区逐日天气预报

|           |      |            |       |
|-----------|------|------------|-------|
| 10月1日(周五) | 多云   | 21         | 34    |
| 10月2日(周六) | 多云   | 20         | 34    |
| 10月3日(周日) | 多云到晴 | 19         | 35    |
| 10月4日(周一) | 多云到晴 | 21         | 36    |
| 10月5日(周二) | 多云到晴 | 23         | 36    |
| 10月6日(周三) | 多云到晴 | 22         | 36    |
| 10月7日(周四) | 多云   | 午后部分有阵雨或雷雨 | 23 36 |



记者 陈炜 摄

## 市直五大医院国庆假期排班出炉

□ 记者 吴启珍 通讯员 陈晓华

本报讯 国庆假期将至，记者从市直五大医院了解到，各大医院假期排班已经出炉。

其中，丽水市中心医院10月1日至6日为国庆节放假，共6天。门诊安排为10月1日至2日按周日开诊；10月3日至6日、10月9日，按周六开诊。

丽水市人民医院10月1日至6日放假。门

诊安排为10月1日门诊正常上班；10月2日至3日按双休日上班；10月4日至6日门诊正常上班。

丽水市中医院放假时间为10月1日至6日，10月7日(周四)起正常上班，10月9日(周六)正常上班。放假期间门诊主要科室均有人值班，具体排班情况可查询医院微信公众平台；急诊、发热门诊24小时开放；10月2日周末名医馆正常开放。

丽水市第二人民医院10月1日至3日放假，门诊安排为10月1日至3日排班上班，10月4日至7日正常上班，10月9日至10日排班上班。

10月1日至7日，丽水市妇幼保健院各科室节假日排班实行医生护士值班制。

扫二维码查看各医院国庆假期排班详情。

